

## 《穿越圣经》

### 利未记（27）淫乱的禁令；圣洁的律例（利 18:22-19:8）

听众朋友，你好。欢迎收听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。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。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，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。

上一次节目，我们研读与分享了利未记 18:1-21 的内容，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。

利未记 18:1-21 讲述有关淫乱的禁令。在这段经文中，神列出几种可憎的、或者说是邪恶的行为，包括与近亲乱伦、奸淫、婚外情，还有献孩童为祭。这些习俗在异教之中极其平常，神要严厉对待开始随从异俗的百姓。以色列人刚从充满偶像的国家出来，即将进入另一个充满偶像的地方。神帮助他们竖立新的习俗，也警告他们，必须弃绝异教的习俗。神警告选民，到了迦南地后，不可随从当地人的异教习俗。迦南的社会与宗教满足人的世俗欲望，尤其淫乱、性的放任与醉酒。以色列人必须持守纯洁，将自己分别出来归神为圣。神不许他的子民被周围的环境习俗所同化，随从社会的生活与观念。如果我们屈从于压力，就会无所适从，也就难以好好侍奉神。要顺从神，不要让世俗熏染我们的思想与行为。

神禁止人乱伦，也不许近亲结婚，是为着身体、社会，以及道德上的原因。近亲结婚所生的儿女，可能有严重的健康问题。神如果不颁布明确律例，人就会乱伦，先是在自己的家族中，后是与外人。随随便便的性关系就会毁灭家庭。

利未记 18 章是讲关于道德生活上的原则。因为以色列人在埃及住太久了，他们把埃及伤风败俗的坏事看为平常。神要以色列人在周遭败坏的环境之下，必须过分别为圣的生活。今天，我们同样也身处在淫乱的大环境之中。身为神的儿女，我们必须能分辨什么是神喜悦的事，什么是神不喜悦，什么是我们不可以作的事，只有这样，我们才能在生活中荣耀神。

请看利未记 18:22，这是神厌恶的事。经文是这样说的：“不可与男人苟合，像与女人一样；这本是可憎恶的。”

现在社会上有变性、同性恋的事，有些教会竟然接受了，甚至不觉得那是罪。亲爱的听众朋友，不管是在旧约时代，还是新约时代，神都谴责这样的行为。圣经严禁同性苟合之事，利未记 20:13 把这种行为称为“可憎的事”，这些人要被治死。在罗马书 1:24-28，保罗又说：“所以，神任凭他们逞着心里的情欲行污秽的事，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体。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，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，不敬奉那造物之主——主乃是可称颂的，直到永远。阿们！因此，神任凭他们放纵可羞耻的情欲。他们的女人把顺性的用处变为逆性的用处；男人也是如此，弃了女人顺性的用处，欲火攻心，彼此贪恋，男和男行可羞耻的事，就在自己身上受这妄为当得的报应。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神，神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，行那些不合理的事；”

这里提到的败坏，在今天已经随处可见。很多大都市就像所多玛和蛾摩拉。看到道德沉沦，让人不禁担忧起来。今天神的审判已经临到了，很多人都得不到平安。为什么？以赛亚书 48:22 说：“耶和華说：恶人必不得平安！”

利未记 18:23 记载：“不可与兽淫合，玷污自己。女人也不可站在兽前，与它淫合；这本是逆性的事。”

与兽苟合，把按神的形象被造的人转变成兽，是极其败坏的行为，这在外邦宗教的祭祀仪式上司空见惯。利未记 20:15-16 的记载：“人若与兽淫合，总要治死他，也要杀那兽。女人若与兽亲近，与它淫合，你要杀那女人和那兽，总要把他们治死，罪要归到他们身上。”按神的律法，针对这样的行为，要将人与兽一同打死。

这真是让人羞于启齿。这是异教的习俗。拜偶像，是用最卑下不堪的形式，和淫荡纵欲连结在一起。

利未记 18:24-25 记载：“在这一切的事上，你们都不可玷污自己；因为我在你们面前所逐出的列邦，在这一切的事上玷污了自己；连地也玷污了，所以我追讨那地的罪孽，那地也吐出它的居民。”

迦南人的邪淫信仰，导致荒乱的道德生活，用杂交、与兽淫合、逆伦、同性苟合来敬拜自己的神祇。而这正是创世记 19:13 所记载的：“我们要毁灭这地方；因为城内罪恶的声音在耶和華面前甚大，耶和華差我们来，要毁灭这地方。”神不容许存留在人类社会中的罪恶，因此当迦南人罪恶满盈后，神便将他们逐出迦南之地，使其灭尽。

许多心怀妇人之仁、头脑不清的传道人，会为迦南人遭到铲除而落泪。让我告诉你，迦南列邦遭到铲除的原因，是神不能容忍迦南地所发生的罪恶之事。迦南地已经被性病吞噬了。你以为神为什么在以色列人攻占耶利哥后，不准选民夺取当地的金饰、或是触摸他们的衣物呢？迦南人犯的是最可耻的罪行。那块土地是神的，我们脚下的这块土地也是神的。人生在世，原本就是神在掌权；想要自求多福，就当看重神所看重的。

利未记 18:26-30 记载：“故此，你们要守我的律例典章。这一切可憎恶的事，无论是本地人，是寄居在你们中间的外人，都不可行，（在你们以先居住那地的人行了这一切可憎恶的事，地就玷污了，）免得你们玷污那地的时候，地就把你们吐出，像吐出在你们以先的国民一样。无论什么人，行了其中可憎的一件事，必从民中剪除。所以，你们要守我所吩咐的，免得你们随从那些可憎的恶俗，就是在你们以先的人所常行的，以致玷污了自己。我是耶和華——你们的神。”

地是神所创造、赐给人生活的地方。人在地上享受神祝福的生活。但是，因为人堕落犯罪，人就失去生活的乐土。自然界和宇宙秩序，本来都是按着神美善的旨意运行；但是，因为人性的败坏，打破了自然界和宇宙正常的秩序与运行规律。人与自然、环境以及土地之间原本和谐的关系，也被扰乱了。这段经文暗示神的律法是公正的。神的公义是整个宇宙行为和秩序的基础。“必从民中剪除”，意思是，行了可憎之事的人，要从以色列百姓的营中被逐或被打死，不能与神相交。

这段经文明确告诉以色列百姓，迦南人在神面前灭亡、被逐，是因为迦南人有前面提到的不道德性堕落和拜偶像行为。神借着这件事警告以色列百姓，如果以色列人落在同样的罪中，就必与迦南人落在同样的景况。如同堕落的亚当和夏娃从伊甸园被逐，犯罪的百姓也无法在分别为圣的迦南地生存。

在这里，神对祂的子民揭示了双重警告。如果以色列人随从迦南人的生活态度与生活方式，他们一定会面对同样的审判，甚至更严重的审判。神的土地必要圣洁，神最终的目的是要祂的公义遍满全地。

利未记 19 章阐明如何在群体生活中应用十诫，我认为这是非常的实用。在利未记 19:2，神

的律法告诉我们：“你们要圣洁，因为我耶和华—你们的神是圣洁的。”这是以色列一切生活规范的基础，也说明了神所有的诫命和要求。这个观念深入以色列人的生活常规中。在神子民的日常生活和所有的关系中，圣洁是最重要的。在今天这个社会里，我们实在需要一再强调圣洁的观念，这不是一个理论，神是要把圣洁落实在我们的生命里。

律法虽然要求我们圣洁，却不能使我们成为圣洁。律法是神的命令，启示了神的公义，但律法的高标准，是人不能靠自己达到的。罗马书 3:19-20 说：“我们晓得律法上的话都是对律法以下之人说的，好塞住各人的口，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审判之下。所以凡有血气的，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，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。”神赐下圣灵住在我们心里，真是何等美妙的赏赐。这正是基督徒生活中不可缺少的力量源泉。在利未记 19 章，“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”或“我是耶和华”这样的字句出现了 16 次。神在对与错之间划清了界限，为洁净与不洁净订立了鲜明的区分标准。除此以外，不需要其他的理由。

利未记 19 章讲述圣洁和公正的律例，属于选民的社会规范，这部分条例包含两方面内容，一方面是选民向神所行的法度，另一方面是选民向邻舍所行的法度。但这一切都是来自于神的良善，我们从中可以见证神的公义和慈悲。

利未记 19:1-2 记载：“耶和华对摩西说：‘你晓谕以色列全会众说：你们要圣洁，因为我耶和华—你们的神是圣洁的。’”

神将这些指示告诉摩西，要他晓谕选民，而且详细解释了部分的十诫。因为神是圣洁的，所以祂要求以色列百姓一定要圣洁。直到今天，神的嘱咐仍然没有改变。哥林多前书 10:31 说：“所以，你们或吃或喝，无论做什么，都要为荣耀神而行。”哥林多后书 5:17 说：“若有人在基督里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旧事已过，都变成新的了。”彼得前书 1:13-16 说：“所以要约束你们的心，谨慎自守，专心盼望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所带来给你们的恩。你们既作顺命的儿女，就不要效法从前蒙昧无知的时候那放纵私欲的样子。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，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。因为经上记着说：‘你们要圣洁，因为我是圣洁的。’”

在律法或恩典之下行事为人，惟一的不同是：我们今天活在恩典之下，有圣灵作为基督徒能力的源头。我们与永生的基督连结。旧事已过。我们不再与亚当连结，也不在律法之下。我们与基督合一，我们追求的是蒙神的悦纳。你看，在律法之下，以色列人试着靠自己遵守诫命。他们学到的功课是，靠肉体一定会失败。相反地，我们有神的灵住在我们心里。罗马书 8:3-4 说：“律法既因肉体软弱，有所不能行的，神就差遣自己的儿子，成为罪身的形状，作了赎罪祭，在肉体中定了罪案，使律法的义成就在我们这不随从肉体、只随从圣灵的人身上。”加拉太书 5:22-23 说：“圣灵所结的果子，就是仁爱、喜乐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实、温柔、节制。这样的事没有律法禁止。”律法没有办法做到这些成果，神的独生子耶稣要引领我们到更高的境界。在教导诫命时，神特别强调以色列人软弱的部分。从以色列的历史可以看得出来，神知道他们的软弱。神教导他们要守安息日，不可拜偶像，要按神的规矩献祭，神要求他们要在日常生活中要圣洁。可是他们很快就在这些方面违背了诫命。

利未记 19:3 记载：“你们各人都当孝敬父母，也要守我的安息日。我是耶和华—你们的神。”

也许有人对神要求人孝敬父母这条诫命感到惊奇。但我们要晓得，父母在孩子面前代表神，孩子从顺从父母这件事上学习顺从神。你必须在家学习这门功课。

神说：“也要守我的安息日。”神要求百姓献上财务的十分之一，也要求他们献上时间的七分

之一。这两个命令包含了十诫两个主要的部分，包含了选民对人及对神的本分。耶稣基督将这两种本分总结成爱神和爱人的诫命。在马太福音 22:36-40，主耶稣说这两条诫命是律法的总纲。守安息日的律法不是基于道德的出发点，而是神绝对的命令。以色列人日后堕落、远离神，就是犯了这条诫命。他们不肯守安息日。阿摩司书 8:5 说：“你们说：月朔几时过去，我们好卖粮；安息日几时过去，我们好摆开麦子；卖出用小升斗，收银用大戥子，用诡诈的天平欺哄人，”神因此责备以色列人。

利未记 19:4 记载：“你们不可偏向虚无的神，也不可为自己铸造神像。我是耶和华—你们的神。”

这里包含了前两条诫命。这里说的是：偶像是得不偿失的，外邦人的敬拜是以浮华的仪式满足眼目而已。到如今仍然如此，有些宗教充斥着毫无意义的仪式、盛会，为了满足眼目的欲望而已。以色列人不可拜偶像、不可以雕刻偶像。神轻视偶像，因为偶像什么都不是，也不能成就任何事。

利未记 19:3-4 这段经文强调了十诫中的其中三条诫命，记载在出埃及记 20 章。“孝敬父母”是维持人类社会秩序最基本的诫命。“遵守安息日”宣告了神是创造主，也是救赎主的事实。“不可雕刻偶像”表明除神以外，不能视其他人造之物为神祇，使人拥有正确的价值观。

利未记 19:5-8 记载：“你们献平安祭给耶和华的时候，要献得可蒙悦纳。这祭物要在献的那一天和第二天吃，若有剩到第三天的，就必用火焚烧。第三天若再吃，这就为可憎恶的，必不蒙悦纳。凡吃的人必担当他的罪孽；因为他亵渎了耶和华的圣物，那人必从民中剪除。”

我要特别指出，平安祭必须献得甘心乐意。即使是出于自愿的，献祭的人仍然必须按着规矩行事。任何不照规矩献祭的人都会遭到惩罚，好叫百姓引以为诫。在基督徒服事中，有些人以为他可以享有一些特权；或者有些人奉献了大笔的金钱给教会之后，自认应当受到特别的待遇或殊荣。要注意，平安祭必须献得甘心乐意，而且要按着规矩、小心翼翼地献祭。许多人对教会轻许承诺，事后反悔，而又不以为意。神说：“就算你是献得甘心，也要照规矩。”

有一次，一位牧师到电视台录制节目，看到工作人员对节目的用心，非常感动。虽然他们如此努力的目的，可能是为了获取更大的名利或金钱，但那些工作人员使出浑身解数，尽力而为，真的是完全摆上。今天，有些基督徒用事奉为借口，却不认真做事。神会说：“如果你服事我，就得好好做！”除非你愿意认真作，不然就不要作。电视台的那些工作人员为自己份内的事做了充分的准备；反而有些主日学老师却临场手忙脚乱的找题材。神说，除非按着祂的方法，否则不要随便到祂面。

听众朋友，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，我们先停在这里。下次节目，我们会继续利未记 19 章的查考与研读，请大家提前预备并熟读经文。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，欢迎你来信询问，我很乐意为你再做说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，也请让我知道，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。

我们下次节目再见。愿神赐福与你！